

股票简称：会稽山

股票代码：601579

编号：临 2021—009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4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形式、电话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伟夫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拟定的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本年度内股份回购、经营发展需求等情况，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现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对 2020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1）2020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2020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3）在提出本意见前，公司监事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合理完整，执行有效，能够合理地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达成，并对董事会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及支付其 2020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同意确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提供的 2020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费用合计 120 万元。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7、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结合本地区、本公司实际，并参考其他地区上市公司支付独立董事津贴的相关情况，公司确定 2021 年度每位独立董事支付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6 万元（税前），独立董事参加会议的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8、审议《关于公司管理团队 2020 年度薪酬考核结果及 2021 年度薪酬考核方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9、审议《关于追认与绍兴市柯桥区小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追认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追认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情况：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上述第 1、2、3、4、6、7、9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会稽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六日